

念好“四字诀” 把好矫治关

——衡水市冀州区司法局高质量推进社区矫正精准监管

□ 本报记者 李文秀

“各位矫正对象要珍惜来之不易的矫正机会，提高思想认识，加强对法律知识的学习，严格遵守社区矫正规定和纪律，积极配合做好监管工作，共同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日前，衡水市冀州区司法局组织辖区社区矫正对象开展春节后集中学习教育，进一步增强他们的遵纪守法意识和自我约束观念，为维护辖区社会治安和谐稳定打下坚实基础。

2023年以来，冀州区司法局坚持以高质量实施社区矫正法为统领，以规范社区矫正执法为基础，以提升教育矫治质量为核心，以推进智慧矫正创建为支撑，紧扣“标、严、疏、新”四字诀，助力社区矫正精准监管，全区社区矫正工作呈现良好发展态势。对此，该局社区矫正科被授予“全国社区矫正机构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其“标、严、疏、新”社区矫正工作经验获省领导肯定。

定，并在全省范围内推广。

“标”字为尺 画好社区矫正“同心圆”

冀州区司法局制定详细的社区矫正工作规范及工作档案目录，细化社区矫正审前评估、交付接收、监督管理、考核奖惩、解除和终止、档案管理六大环节执法流程，统一执法标准，细化工作内容，推进社区矫正执法工作规范化。

为规范社区矫正衔接配合工作，冀州区司法局与区检察院、公安局共同建立报到衔接机制。在社区矫正对象入矫阶段，需携限期报到通知单到区检察院、公安局、所属司法所三方报到登记。

该局还联合区检察院、公安局共同出台《关于建立社区矫正信息共享机制的意见》，针对社区矫正对象“三方报到”等信息共享作出具体规定，实质化推动全区社区矫正工作信息共享。

“严”字为要 扎牢日常监管“篱笆墙”

冀州区司法局社区矫正科严格落实“日听声、周汇报、月考核、季评定”管理制度，常态化开展社区矫正对象信息化核查，同时加大对重点人员、重点时段核查频率，确保无一脱管、漏管及再犯罪问题发生。

该局对辖区内社区矫正对象开展动态排查，对排查出的有犯罪前科、涉黑涉恶、受到处罚等重点人员，建立重点人员台账，集中分析研判，坚持一人一策，将风险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最大程度预防和减少重新犯罪。

“疏”字为本 铺设社区矫正“心”归途

冀州区司法局建立心理矫治服务机制，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聘请心理咨询师，围绕社区矫正对象实际需求，有针对性开展心理疏导、健康教育和危机干预工作。2024年，该局共开

展“拥抱心声”“感受压力”等心理讲座4场次，及时为社区矫正对象纾解困惑，助其重燃生活希望。

冀州区司法局与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合作，建立社区矫正公益活动基地，通过开展“志诚”品牌特色教育，组织个性化教育矫治、多样化公益活动，提供针对性帮扶救助等，将管控、教育、关怀有机结合。2024年，该局联合相关单位先后组织景区志愿服务、爱老敬老、普法宣传等公益活动4次，实现既矫正又矫心，帮助修复社会关系。

针对社区矫正对象个性情况，该局实施心理矫治、法律服务、技能培训、生活救助四类帮扶措施，同时以就业帮扶为着力点，联合区检察院出台《涉民营企业社区矫正对象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畅通上述人员外出经营渠道，破解涉企矫正对象经营困局。2024年，该局累计开展紧急救援及家政服务职业技能培训2次、法律服务宣讲1次，帮助社区矫正对象解决工作、生活中

的实际困难，促进其顺利融入社会。

“新”字为导 跑出智慧矫正“加速度”

冀州区司法局高标准建设智慧矫正中心，同时建立社区矫正数据采集制度，将社区矫正对象相关数据全面、准确、及时传输至社区矫正综合管理平台，实现全部数据同步共享、可查询、可回溯。

冀州区司法局与上级部门共同构建起市、县(区)、乡(镇)上下贯通、纵向到底的社区矫正远程视频督察系统，兼具指挥调度、视频监控和工作督察功能，实现对辖区司法所日常报告、集中教育等活动信息的监督指导和实时记录，真正实现社区矫正管理数据自动化、云端化。

此外，该局配齐全智慧矫正应用设备，不断深化“智慧+全流程”“智慧+移动端”“智慧+在线学”“智慧+及早帮”融合，推动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



“没想到你们能上门来办理身份证件，真是帮了大忙！”2月24日上午，省公安厅海防管理总队秦皇岛支队赤洋口海防派出所户籍民警携带采集设备来到独居的最大娘家中，帮其采集了身份证件照片。前不久，该所社区民警在巡逻走访中了解到，最大娘身份证丢失，但因年事已高且日常行动不便，未能及时补办身份证件。经过前期与本人及家属沟通约定，民警当天如约来到最大娘家中，成功为其采集了身份证件照片。最大娘一家备受感动，对民警热情服务、积极负责的工作态度连连称赞。
王星博 摄

张家口崇礼公检法部门召开联席会议 共推醉酒危险驾驶案件办理标准化

本报讯 (郭潇 庞龙)2月20日，张家口市崇礼区人民检察院联合区法院、区公安分局召开“提高案件质效、规范办理危险驾驶案件”专题研讨会，旨在进一步统一执法司法理念和办案标准，提升案件办理质效。

与会人员集中学习了“两高一部”《关于办理醉酒危险驾驶刑事案件的意见》及最高检印发的办理醉酒危险驾驶典型案例。其间，崇礼检察院总结通报了自意见实施以来，办理醉酒危险驾驶案件中遇到

的执法、取证不规范等问题，并提出改进建议。

三部门从醉酒危险驾驶案件立案标准、道路和机动车的认定、证据收集与采信、综合治理、案件快速办理机制的落实等方面，进行集中探讨，并在进一步完善醉酒危险驾驶案件证据固定机制、健全快速处理机制等方面达成共识，为今后醉酒危险驾驶案件办理的规范化、标准化统一尺度，推动提升该类案件的办案质效。

石家庄桥西区三部门携手普法进工地

本报讯 (记者 鲍娜军)2月24日，石家庄市桥西区委政法委、司法局、总工会三部门组织人员来到辖区中建五局项目施工现场，为一线职工送上“法律大餐”。

讲座中，曾荣获全省“法律援助工作服务之星”的王素满律师针对建筑行业劳动用工特点，结合典型案例，解读了劳动合同法、法律援助法、《河北省法律援助条例》、工伤保险条例等法律法规，并着重介绍了女职工劳动权益保护的相关内容。活动现场还设置了咨询环节，面对面为企业职工答疑解惑，引导他们树立法治意识，学会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此次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50余份，解答咨询20余人次，营造了良好的法治氛围。

张家口万全检察院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

为进一步提高辖区居民对电信网络诈骗活动的认识，连日来，张家口市万全区人民检察院组织干警深入辖区民主东街商业繁华地段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活动。

活动中，检察官通过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宣传资料、解答法律咨询等形式，向过往群众详细讲解电信网络诈骗的典型案例、存在的风险和社会危害，以及判断、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方法等内容，引导广大群众自觉抵制电信网络诈骗、理性投资、合法理财，从源头上有效遏制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的发生。

促进社会和谐健康发展。同时，检察官还耐心解答过往群众提出的电信网络诈骗方面的相关问题。当天共悬挂宣传横幅1条，发放宣传资料300余份，解答群众咨询百余次。

此次活动，使广大群众深刻认识到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严重性和危害性，也增强了群众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防范意识。在场群众纷纷表示，今后一定会加强防范，并向身边亲友进行宣传，让大家提高警惕，远离电信网络诈骗。

席娟 辛晓娇

望都检察院公益诉讼督促医疗废物规范处理

本报讯 (高琼)日前，望都县人民检察院积极履行公益诉讼检察职能，针对辖区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污水的处置情况开展专项检察监督，并针对发现的问题制发检察建议，推动该行业同类问题的治理。

该院干警先后走访了县域内十余家口腔诊所，重点查看了口腔诊所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城镇污水管网排放许可证、医疗废水处理设备使用等情况，发现部分诊所存在未办理城镇污水排入

排水管网许可证和污水处理不规范的情况。针对发现的问题，该院依法向相关行政机关制发检察建议，督促其积极履行监管职责，并加大对辖区口腔医疗机构的监督检查力度，进一步优化医疗服务环境，保护生态环境。

为进一步推进检察建议落实，2月24日，望都检察院联合县卫健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行政审批局等部门相关负责人召开座谈会。座谈会上，检察干警介绍了该院掌握的辖

区口腔医疗机构在医疗废物管理过程中存在环境污染及公共卫生安全隐患的线索，以及制发公益诉讼诉前检察建议的目的和意义，并听取各单位落实检察建议的举措。相关部门表示高度重视检察机关制发的检察建议，立即组织人员对全县口腔医疗机构进行全面排查，针对存在的问题督促整改到位。此外，上述四部门还就进一步建立协同机制，共同推动对口腔诊所医疗废水排放问题的专项整治达成共识。

隆化：“检调对接”增合力 化解纠纷促和谐

本报讯 (记者 王絮冬)“感谢调解员和检察官，老王已经谅解了我。今后我一定吸取教训，不再冲动行事。”2月25日，在隆化县韩麻营镇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现场，因冲动而打伤同行的刘某诚恳地向大家作出保证。

王某和刘某都是出租车司机。2024年3月，二人在隆化县龙骧购物城十字路口东北角处因停车问题产生了纠纷，双方相互辱骂，继而开始厮打，造成二人不同程度受伤。后通过隆化县司法医学鉴定中心鉴定，王某的人体损伤程度为轻伤二级。经调查取

证，隆化县公安局以涉嫌故意伤害罪将刘某移送至县检察院审查起诉。承办检察官认为该案事实清楚，刘某犯罪情节较轻，双方当事人只是因赔偿数额差距较大，迟迟未达成刑事和解。因此，在征询二人意见后，承办检察官联系县司法局韩麻营镇司法所，建议将案件民事赔偿的线索移交韩麻营镇“检调对接”工作室进行处理。

受理案件后，隆化县司法局副局长孙坤和韩麻营镇调委会副主任、司法所所长池小东高度重视，会同驻镇“检调对接”工作室检察官认真查阅

案件的相关材料，认为此案有和解的基础条件，只要用心做好释法说理工作，就能妥善化解矛盾，达成刑事和解。于是，他们共同制定调解方案，及时疏导双方不满情绪，引导双方换位思考，最终于日前促使双方达成了和解协议，刘某向王某履行了民事赔偿。之后，检察机关对刘某进行了训诫，告诫其要遵纪守法，严格约束自身行为。

据了解，近年来，隆化县司法局积极探索矛盾纠纷化解新途径，与县检察院联合出台了《关于建立“检调对接”工作机制的意见》，成立“检调对接”工作室，推动检察官参与人民调解工作，实现了检察力量与调解力量“1+1>2”的工作效果。

在“检调对接”工作中，检察官、调解员通过与当事人“零距离”沟通，强化了检察办案与调解工作的互补共促，从“法”上明理，在“调”上着力，从“情”上融合，在“和”上问效，打开了当事人的“法结”“事结”“心结”，有效降低了矛盾纠纷化解成本，提高了矛盾纠纷化解质效。目前，该县通过“检调对接”工作机制已化解3起案件。

衡水桃城区法院集中执行行动持续发力

为切实维护司法权威，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推动执行质效提升，2月20日，衡水市桃城区人民法院再次开展集中执行行动。

行动前，桃城区法院执行局针对集中执行案件召开研讨会，对案件情况、执行路线等逐一进行梳理研究，并制定集中行动预案，确保执行行动目标明确、取得实效。行动过程中，全体执行人员执法严格规范、行动迅速有力，对拒不履行法定义务的被执行人当场采取拘传、拘留等强制措施。此次行动现场张贴公告、送达法律文书18份，拘传1人，扣押车辆1辆。

孟翔 叶家兴